



“全国优秀车辆管理所”揭牌仪式现场。

# 淄博市公安局交警支队车管所 六次蝉联“全国优秀车辆管理所”

11月3日，淄博市公安局交警支队举行“全国优秀车辆管理所”揭牌仪式。在公安部“全国优秀车辆管理所”争创工作中，交警支队车辆管理所获得“全国优秀车辆管理所”荣誉称号，这是自2009年以来连续6次蝉联全国车驾管工作的最高荣誉。

山东省公安厅车辆管理所副所长、二级高级警长田乃莲，淄博市副市长、市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刘启明，市公安局副局长张洪波、指挥中心主任高明伟，交警支队支队长武传海、政委张志军等领导同志参加了揭牌仪式。

近年来，淄博公安交警在车驾管工作中，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深化公安交管“放管服”改革，推进车辆管理所正规化建设，提升车驾管工作水平，创新打造了“全流程网上办、全时空自助办、全环节快捷办、全覆盖就近办”的车驾管“四办”服务品牌，实现了管理更科学、工作更高效、服务更贴近、警民更和谐，有效提升了服务质效和群众满意度。

## 情系民生 “放管服”改革措施落地见效

淄博公安交警聚焦民意民生，创新服务模式，优化办事环境，人民群众有了更多更直接更实在的获得感。

交警支队车管所着力抓好窗口服务提档升级，全面落实申请材料“四个减免”“普通业务一窗通办”“18类业务一证即办”、电子支付、车辆购置税信息联网等一系列便民利民服务措施，市及各区县车管所“通道式”查验区全部落实到位，车驾管业务实现受理、审核、缴费、发证一次排队、一窗办结。

同时，创新便民利民服务举措，推出工作日午间不停休和周末车检审核服务。并通过强化考试场地建设、改造升级“淄博车管互联网业务办理中心”，强化硬件建设等措施，进一步提升了群众的获得感、体验感和满意度。

依托淄博市11个车管所、12个社区交通管理服务站、35个乡镇交警中队和11台“流动车管所”服务车，淄博公安交警网格化车驾管服务格局日臻完善。做大地服务的同时，交警支队进一步做强社会服务，在淄博市机动车4S店和销售企业设立机动车登记服务站47处，淄博市汽车销售企业等社会服务站点代办小微型客车注册登记业务量占比达到全市

同类业务总量的77%以上。

交警支队车管所不断推进二手车交易市场登记服务和“警银”“警保”“警邮”协作，先后建设服务网点45处，进一步延伸了车驾管服务触角，织密服务网络。做优自助服务，启用“淄博交警24小时交管业务自助服务厅”，配置自助服务设备17台，实现了补换领驾驶证等14项交管业务全天候“自助办”；在各区县车管所设立自助服务区，配置车证一体机、违法处理机等交管自助服务设备60余台，为群众提供全天候不间断服务。做实配套服务，在淄博市各级车管所以及销售企业登记服务站的集中区域，设置号牌制作点13处，方便群众选取号牌后，当场领取、免费安装。

在电动自行车登记挂牌工作中，通过强化警种融合密切协作、广泛宣传发动提高群众安全意识、多措并举快捷便民服务、强化教育培训规范高效办理、密切协同共治提升登记挂牌成效等措施，淄博市全面开展电动自行车登记挂牌工作，全市累计挂牌电动自行车164万余辆。

紧盯源头保安全  
筑牢预防事故第一道防线

淄博公安交警把重点车

辆、重点驾驶人和重点企业作为防范道路交通事故的源头关键，坚持常态化排查隐患，动态化整治清零，防范道路交通事故的发生。

交警支队集中攻坚重点车辆及驾驶人隐患“清零”，每周下发淄博市隐患重点车辆及驾驶人明细台账，开展“清零”行动；发挥淄博市35个乡镇交警中队在源头监管中的先锋队和主力军作用，采取电话问、上门找、路面查相结合的方式，开展源头隐患攻坚。

强化部门协作，淄博公安交警累计抄告交通运输等主管部门隐患信息39.3万余条；部署开展隐患车辆清理专项行动，导入“缉查布控系统”隐患车辆信息1.3万余条，“八类”重点车辆检验率和报废率实现“双率双百”，重点驾驶人审验率、换证率均达99%以上。

淄博公安交警着力用好“重点对象管理平台”，夯实源头监管基础，属地化重点管理企业1310余家、重点车辆5.2万辆，重点车辆关联驾驶人4.8万余人。落实“红黄蓝”三色预警机制，召开重点运输企业约谈会，约谈重点运输企业100余家，确保道路交通安全主体责任落实到位。

大众日报淄博融媒体中心  
记者 贾亮 通讯员 白继荣  
陈萌 罗苓秋 姜倩



淄博市公安局交警支队车管所业务大厅。



车管所导办员引导市民自助办理机动车业务。



车管所“通道式”机动车查验区。



车管所24小时交管业务自助服务厅。